

新华  
好读

肖复兴 要力石 主编  
新华好读小说系列 5

# 群猫之舞

Qunmao zhi Wu

著名作家张炜作序推荐

舞

新华  
好读

5

# 群猫

Qunmao zhi

燕冲  
著

節

新 华 出 版 社

猫薄荷亦称猫草，为多年生草本。

猫难以抗拒猫草的苦涩与芬芳，吃后会致幻，流口水，高度兴奋，疾跳如舞，并发出谵语……

——题记

# 序

我们的雅文学阅读状况到底如何？这是很多人常常议论、且结论并不乐观的事情。对待这个问题，我们的回答也许有些犹豫，因为它稍稍复杂，不是一两句话能够说得明白的。让越来越多的人读到好书、走进高质量的阅读生活中去，这对于一个民族或一个人来说都是十分重要的——我们听到的说法却是雅文学书籍的溃退；甚至有人极而言之，说许多人不再读或基本上不再读了。

如上说法让人深表怀疑。因为事实上并非如此。我们的出版机构每年印出的雅文学作品总量是相当巨大的，而且在许多年里一直处于上升的趋势。这说明了市场需求，证明事实上完全没有那样的悲观。

如果再加上不断出版的哲学思想类读物，这个深沉的阅读群体就更大了。原来我们的舆论在某种程度上夸大了危机。但夸大了危机并非说明没有危机——我们发现深度阅读真的受到了空前的干扰。这是商品经济时代纠合各种现代传媒蜂拥而上，造成的一种综合结果。人变得行色匆匆浮躁焦促，再难得有一本书一杯茶那样的美好时光。

那真是人生最美好的时光。我们许多人会回味和追求那样的时光，因为它包含了不可取代的日常生活经验和生命体验。这种难忘的享受失去了，其实是一种不得已、一种深长的遗憾，更是一种剥

夺。可以说，人们不是不愿意，而是不能够——现代生活节奏过于急促和紊乱了，它使我们丧失了那样的生活机会和生存质量。

有人还会顽强地追寻那种境界、那样的可能。如果说这是一场人生幸福的保卫战，也毫无夸张。现实中的确有一大批人能够进入深度阅读，寻到最美好的文学思想类书籍。他们关心的是人性深处的奥秘，对诗意人生仍然葆有极大的好奇心和向往心。他们对形而上、对人类有史以来的重要精神成果，始终抱有无法疏离的追随的信念。但由于这种深沉的阅读和思考常常与相应的性格相辅，所以我们往往听不到他们的宣告和议论，听不到他们轻浮的发言和多嘴多舌——于是在一般的传媒所体现和反映的表象上，就缺少了他们的存在。

可是阅读世界里的真实情况离不开他们，尤其是高雅读物的阅读实况，几乎完全要由他们来支撑。

问题是出版者和写作者，大家更多地站在谁的一边？

答案是，我们不能完全站在通俗和娱乐一边。因为这既不符合人类阅读的真实状况，也不利于人类的生存和未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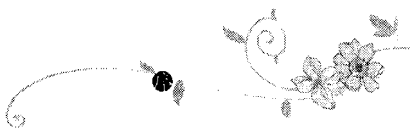
我们特别需要出版界传媒界文评界、当然更是写作界的坚持和坚守。这不是什么悲壮的行为，而只是一种真实自然的对人类健康生存的向往、对一种追求和劳动的尊重而已。

这就说到了新华出版社推出的“新华好读小说系列”。这个系列第一辑共收入六部文学作品，可以算是出版界和写作者的新开拓。

这六位作者或是近年来活跃的作家，或是发力深长功底深厚的作家，总之他们的作品都是值得推荐给读书界的。编者从众多的文稿中发现新作，产生了阅读兴奋，而后再经过辛勤工作送达读者手中，是最让人高兴的事情。我们的文学阅读正是在这样的循环中往前推进，从而保持一种生气勃勃的局面。

川妮十五岁入伍，曾在部队话剧团任编剧，获得戏剧文学奖，出版过长篇小说。这部小说集《谁是谁的软肋》，是侧重抒写情感的作品。

李铁发表过大量中短篇小说，是近年十分活跃的新进作家。《点



灯》为其小说结集，写了工厂生活，为人打开另一个艺术视角。

燕冲曾是资深文学编辑，功力深厚，《猫之舞》是他的第一部长篇小说。该作是一曲罕见的现代艺术变奏，令人耳目一新。

李骏曾为军旅作家，是一位不倦的写作者，曾获得多种文学奖项。《城市阴谋》这部长篇小说是他最新的艺术尝试。

甘臻身为媒体人，却能执著于文学写作，出版有多部诗集和长篇小说。收入本丛书的《1971，江湖传奇》，是一部融汇了武侠小说元素的、令人称奇的现代作品。

刘玉峰是专业作家，在长中短篇小说以及散文影视领域均有大量创作，是艺术的多面手。《虚火》作为长篇小说，生活容量又有了进一步拓展。

对如上作家作品的细读、剖析与评价留给了广大读者。因为他们的感受是最为直接、也是最值得信赖的。在极为纷繁复杂的文字丛林中，希望这个“好读系列”没有使人失望，并希望它们脱颖而出，获取新的光荣。

山东省作家协会主席 张炜

2010. 12. 20

# 目 录

## C o n t e n t s

### 第一章

| 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|
| 怪人 ..... | (1)  |
| 罗明 ..... | (10) |

### 第二章

|     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身世 .....     | (27) |
| 母亲 .....     | (32) |
| 幻想之术 .....   | (39) |
| 烦恼的黑板报 ..... | (45) |
| 好梦 .....     | (60) |

### 第三章

| 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|
| 突围 ..... | (64) |
| 角色 ..... | (84) |

## 第四章

|   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|
| 树林醒了 ..... | (94) |
| 诗歌岛 .....  | (97) |

## 第五章

|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|
| 舅舅请客 ..... | (108) |
| 舅舅梦游 ..... | (116) |
| 酸雨 .....   | (133) |
| 舅舅神游 ..... | (136) |

## 第六章

|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爱情话题 ..... | (152) |
| 煎熬 .....   | (155) |

## 第七章

|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徐树才之梦 ..... | (167) |
| 周割蜜之夜 ..... | (173) |
| 罗明之心 .....  | (186) |

## 第八章

|   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|
| 普希金式的决斗 ..... | (192) |
| 情感移植 .....    | (201) |
| 猫 .....       | (206) |

## 第九章

|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|
| 音乐 .....   | (228) |
| 乡间聚会 ..... | (234) |
| 罗明圆梦 ..... | (253) |

新闻 ..... (259)

第十章

远方 ..... (261)

哀伤 ..... (265)

魂牵梦绕 ..... (281)

# 第一章

## 怪 人

罗明坐在暮色里喝酒，初识怪人。

怪人的衣领很脏，身材瘦长，还耸着肩，有点像欧洲斯文汉子那种小驼背。他头发卷曲，长着令人生疑的鱼眼和绵羊脸，面带一成不变的惊愕表情，似在欣赏水怪。

怪人旁若无人，只顾喝劲头挺大的扎啤，一看便知是常在酒店消磨的独客……

城市在无聊中膨胀、延伸。无聊把黯淡之人驱到街上，怀着不安和梦想四处游荡，到酒杯里去找归属感。可别低估了无聊的分量，你无法想象混日子、打发时光是啥滋味，虚度年华并不轻松……

怪人盯着空酒杯，惊愕之色似在问询。于是他又向侍者挥手，嚷着要酒喝。

冰凉的啤酒冒着泡儿，从包着锌皮的柜台上推过来。怪人搓搓手，低头就杯，腮帮子的长鬓角在抖动。啤酒似不像所期望那样醇厚，他皱了眉心，直摇头。

酒很快从他滚动的喉结通过，发出流入下水道的声音，咕噜一响。

酒杯又空了。怪人用膝盖顶住墙，勉强站稳，摇晃身子来到罗明面



前坐下。他相貌卡通，让人猜不透年龄，并不时冲罗明点头致意。在碳酸气体的作用下，他打起麦芽味很重的响嗝儿。罗明注意到，怪人的头发没梳好，很乱；上衣的腋下扯破了，一只脚也没穿袜子。他瘫在椅子上垂头闭眼，消极地等酒嗝儿一个个打完，然后才像通了电似的站起身来，脱下一只皮鞋摊在桌上。

怪人长透一口气，用客套话和罗明搭讪。他嗓音发颤，似有些惭愧：“先生，扰你清神了。麻烦你，不，劳驾你，用鞋在我头上敲一下好吗？”

怪人的脸直往下沉，他用胸口抵住下巴颏，眼珠儿吊起，紧靠在眉下看人，并竖起食指，冲罗明晃动：“就敲一下，使点劲儿，下手吧。”

罗明首次被人郑重地称为先生，微感自负。就越发装作老成，正襟危坐地喝酒，尽显出深谙世故、熟悉神秘驱使和奇遇的样子：“大爷，您老人家喝得不少了。若觉得不好受，就喝点菊花茶解酒，挺管用的。”

怪人打个哆嗦，像被蝎子蜇了。他仰脸斜视罗明，表情高傲，如同挑衅：“你误会啦先生，我不是什么‘大爷’和‘老人家’，而是中世纪的行吟诗人。我有个习惯，作诗前必先敲头，诗潮方能涌出。敲头有乞灵作用，和开闸放水是一个道理。”

这位行吟诗人真能逗乐。罗明不想与醉汉斗气，便躲开那只酸臭皮鞋：“不行不行，我不能干这事儿，人家会以为我酗酒闹事呢，搞不好要报警的。”

“看你说哪儿去了，才不会呢。警察提着警棍来干涉，还劳驾你？用警棍敲脑袋正合适，找到一元论的真谛，阻止方法论的断裂，都不成问题，哈！”诗人手扳下巴，弹了下舌头，干笑一声。

罗明困惑不解：“那你自己敲一下不就行了，让别人敲还要费一道手，耽误事儿。”

诗人碰了一鼻子灰，哀叹：“世事之难，惟求人也！”

他嘴角往下拉，鼻孔张大跟电插座似的，那插座里还挂着块绿鼻屎。

接下来，又是一阵艰难的邀请。后来诗人厌烦了，越说越气，他公然抡起鞋子，在罗明头上“嘭嚓”敲了一下。

之后，诗人关切地问：“这一下咋样？情绪调动起来了把？”

头嗡一声，啤酒发出颤音弥漫开来，罗明恼了。他不由分说夺下诗人手中鞋，对准那充满怪念头的脑袋，也“嘭嚓”回敬一下，可诗人的惊愕表情却毫不走样，不为所动。

此刻，诗人听天由命地摊开双臂，仰面怪笑，笑得人心发毛：“哈哈，诗来也！”

顾客们惊恐退去，闪出块空场。涂着蓝眼皮的女老板，脸颊瘦得出了格，瘪着双腮像往嘴里吸面条。她见势不妙，赶紧挑着眉吆喝：“二位有问题派出所解决去，可别在俺小店里折腾！”

猛然，诗人撕裂心肺地嗽了一声，发出含泪的悲吟：

哦/何以解忧/惟有啤酒/啤酒也掺水/时光岂不被眼泪稀释/涂满唇膏的微笑/分明是一道伤口/饼翻过来糊了/好心谁知/一醉天地大/杯中日月长……

诗人吟不下去了，用手捂住脸哭起来。他嘴角上翘，猛烈抽泣。乍一看，还以为他在笑呢。哭了一会儿，他瞪起泪眼四下寻觅，近乎发狂，一把将罗明的啤酒抓过去喝了。每喝一口，他还恶狠狠地“嗯”一声，腮边的毛也随之发颤。

罗明心软了，开始同情诗人。大男人哭成这样，准保是遇到了伤心事。从诗中揣摩，诗人似在爱情上出了麻烦。

罗明提醒诗人：“大爷，你小点儿声哭，人家都看你呢。”

诗人一梗脖子，痛犹未尽：“自管看去！我说你别大爷大爷的行不？我有那么老吗？有人说我长得像普希金，也有人说我像绵羊。我感觉自己不像普希金，而是……”

“别自谦了，你脖子底下那堆毛卷卷着，可像普希金了。”罗明一边端详他，一边拿好话哄他。心里却暗想：长相介于普希金和绵羊之间。

罗明向待搭不理的女老板要了菊花茶，然后托起诗人后背，把茶送到诗人嘴边。诗人耍开了脾气，他双手交抱胸前，脸左右扭动就是不张口。待罗明哄他几句，他的眼神才温和了，默默将茶喝下。

罗明结了账，顺便把诗人的酒钱也付了，他决定送诗人回家。

他搀着诗人刚走出酒店，身后便飘来鱼腥味的咒骂。

空气拂过皮肤，罗明和诗人跌撞前行，好容易才来到车站。撞瘪了

一块铁皮的电车开过来，导电支架与架线发出噼啪的电火花。车门打开，飘起灰尘，罗明搀诗人上了车。诗人浑身瘫软，眼贴住车窗呆看，鼻子和嘴压在玻璃上被挤扁，一脸的怪相，像冲着世人做鬼脸。

摩天大厦绕着云圈儿，超市涌流出沙丁鱼似的购物人群。电车顺着电缆缓行，把商业区粗放的立体派画卷尽抛脑后。

城市满是缺少变化的几何状建筑。德国人侵占山东建的火车站，风格迥异，完整无缺，自庚子赔款后已有百年历史，很有文化价值。可在旧城改造中，火车站却莫名其妙被拆除了。

这梦幻之城，自有传奇和暗示，它承载着拥挤的车流和杂乱的人群，飘浮在汽车尾气和氧化硫气体中。空气传播了化合物，人体的铅摄入量已近安全极限。甚至路边植物所含的铅浓度，也足以使人中毒。一到秋季，城郊的农民还大烧麦秸杆。狼烟四起，让城里人的呼吸道雪上加霜，直犯症候。

诗人家住破败的棚户区，免不了有神秘之猫穿街而过。这个社区犯罪率很高，连收水电费的人也时常遭打。派出所警力不足，所长整天抱怨忙不过来。在即将拆除搬迁的街旁，却加盖了些新建筑，成为拆迁时讨价还价的筹码。装路灯的水泥柱子老高，灯泡却时常被拧走，估计不是猴子干的。电话亭的设施早被洗劫一空，话筒和话线到废品站找去吧。小街充斥着炒货的焦香味和随地小便的尿臊味，使人联想到生命赖以繁衍的两大支柱：营养器官和性器官。街上生意好的酒店，常配有洗浴城和夜总会。食色，性也。

一条狗在溜达着逛街。此狗来历不明，皮毛分泌出腥味。它从容横穿马路，对挤成堆的汽车喇叭声置若罔闻。在众多引擎的伴奏下，狗阴笑着咬完扁虱，便好奇地皱起鼻子，审察罗明和诗人。好奇对物种的进化至关重要，人就靠了好奇心才超群于其他仍不能言语的兽类。人以会讲话和大脑有灰质而倨傲，他们已进化到高层次，此时正为纸牌大吵。

领地意识促使狗定时在树下撒尿，它用三腿撑地，悬跷起一条后腿，类似于鞍马体操那种盘根错节的动作，在树下熟练地签上“到此一游”。之后狗哭丧个脸，凑到吸烟玩牌的人们面前。它神情专注，尾巴敲打着古老节拍。有人看报纸狗也凑过去瞧，歪头竖耳作少女状，态度认真得有点可笑。狗性格单纯，它以为主动和人套近乎，能对生存有

利。然而它的兽类思维，立即被粗暴方式改变了。一位摸了把臭牌的光膀子闲汉，对准这似懂非懂的观众狠踹一脚。狗用男中音凄凉地哀号着，它皱起鼻子，露出牙齿威胁了一下，便夹起湿尾巴逃走了。这见人就逃的经验，在狗的逻辑结构中成了型，定会传播给其他狗。狗深谙了本地民情，长了不少见识，就去继续自己的生涯。

教师节那天，扫垃圾的老孙头被醉汉揍了，并由此新添了毛病：一见戴眼镜的人就背乘法口诀。于是街头的垃圾无人清除了，苍蝇恢复了狂喜，不时做出热锅中的爆豆之状。对于市政方面的不作为，居民只好在墙上涂鸦，很像远古人类的洞穴绘画，画个原始人的头盖骨，下方交叉着两根胫骨，旁边还写了标语——多少带点恐怖主义威胁：

谁敢在此乱倒垃圾，操他宋朝祖先！

暮色中的穷街陋巷，布满了形形色色的劳作和趣事，人们惯用“吃了没”作问候。靠街面的门头房脏乱乏味，各种招牌和头衔都挂出来，有影视演员的招募简章，有教授儿童肚皮舞的速成班广告，修复处女膜的神医也来招摇，还有自称现代陶艺家烧的怪异陶器，坛坛罐罐堆在地摊儿上卖高价。

在这里，发育畸形的胡萝卜在冒充西洋参，死乌鸦也混作童子鸡销售，还能买到水泥做的假海参。稍好点的生意人，也欠缺教养，鱼贩子刺耳的叫卖，既粗野又恳切，鱼越臭吆喝声越响，那动静听起来要拿秤砣砸你。血污的肉贩子与凶手相差无几，手持剔骨刀，沉着地与你侃价，并熟练地切割滚刀肉，对付韧性颇有见识。可一旦你不买他的肉，肉贩子就凶相毕露，爆粗口骂人。卖熟食的摊位上，摆满了胶质的肉冻和抹着明油的烧鸡，但用来交易的各种量器却毫无权威性。秤盘上啥都没放，秤杆儿照样倾斜，甚至连电子秤都被做了手脚，用力盯住砝码，也难免缺斤少两。留小胡子的摊主操纵切菜器做示范，扯嗓子喊：又能进/又能退/就像当年游击队……

美容店一个挨一个，大玻璃窗贴满了明星的发型照，花里胡哨的。理发师打扮成电子游戏里的帅哥，一厢情愿把自己当艺术家。台球房很简易，几个身份可疑的时尚青年在叼着烟击球。他们模仿新派影星的姿态，举止像流氓，撩开遮住一只眼睛的长发，俯身在球台上瞄准，“吧嗒”把球击入袋中。青年们还不时将手指抠进嘴里，对过往的女孩儿吹

口哨，用目光变着法儿给女孩儿宽衣解带，想象女孩儿不穿衣服的样子。

一个瘦老头眼中含泪，架着鸟笼踱过来，打台球的青年们见了，便围上去起哄。老头的鸟笼挺大，一只怪鸟正缩头耸翅，在鸟笼里害羞。留爆炸式发型的青年边擦球杆，边用蛇眼死盯瘦老头：“爷们儿，给你俩钱儿，这鸟归我了。”

虽说这类游手好闲之辈，被时代奉为“帅”或“酷”，但老年人却始终认为，留此发型的青年不会有啥好心肠。瘦老头忙收了泪，警惕起来，却不动声色：“行倒是行，怕你喂不起。”

“喂不起？爷们儿，跟我开玩笑。我喂它金豆子行吗？”

瘦老头老实：“鸟不吃金豆子。”

“那它吃啥？爷们儿你说给我听听。”

瘦老头应声好，便挽起裤腿，亮出鹭鸶瘦腿。他拉开金鸡独立的架势，随手摸出把折刀，在自己腿上割下一小块肉，然后鲜血淋漓拿去喂鸟。怪鸟顿时来了精神，它脖子上竖起一圈毛，嘎地声探出铁嘴，一口将腿肉吞掉。瘦老头依旧金鸡独立笑咪咪：“我把鸟惯坏了，它只喜欢吃人肉，你们喂得起？”

几个做过一大堆坏事的青年，全吓得汗毛直竖，神色黯然而去。

瘦老头吓跑了青年，便掏出自配草药，医了腿伤，就昂然架了鸟笼，去大排档吃面。

街头巷尾的大排档，卫生条件虽差，生意却兴隆火爆。铜火锅油光闪闪，各种小吃正冒着热气，兰州的拉面团在案板上摔得啪啪直响，越抻越长。为招揽生意，烧烤摊儿不加限制，摆满了人行道。羊肉跟穿糖葫芦一般大小，被烤得滋滋收缩。用车辐条制成的烤肉铁杆滴下油来，在炭火上吱啦燃爆。豪放的啤酒时代，啤酒已渗入到城市的所有角落。各色小人物围着烧烤摊儿，有抱怨校园伙食的馋嘴学生、寂寞民工、喜欢磨牙的闲汉和自作多情的球迷等等，都在尽情吃烤肉喝扎啤，顺便观赏电视转播的足球赛。

瘦老头盘起两条腿，把腿压在身下。他一口气饮下半杯扎啤，然后冲烤肉串的胖老头嚷：“三儿，苍狼队中锋的脚真臭，比你脚还臭。连我薛二奎都能踢进的球，那中锋却死活踢不进，他不是故意打假球吧？”

胖老头笑似弥勒佛：“哈，二奎哥，不能赖人家中锋，都怪猎豹队的后卫踢了他腿。”

“应该踢他蛋。”薛二奎阴着脸，内行地提建议。

平静的水面丢进块巨石，烧烤摊儿上溅起了一片海盗的狂笑。

罗明搀着诗人走过来，人们随即止了笑声，都吃惊地望着罗明和诗人，表情像一堆冻鱼：“诗人又醉了？”

“这人完了。喝、喝，早晚喝死拉倒！”薛二奎嘴里不吐好话。

“可不，这过的啥日子？连猫都不愿跟他过，自己跑出去打野食了。”

“这一阵子诗人连着醉。那天他四仰八叉躺在街上，还文化人呢，醉得连鸡巴都露出来。一群小孩儿就拿棍儿拨弄他那玩意儿，拿他寻开心。最后是老哥几个把他抬回去的。文化人该体面些，给自己成个家，总打光棍子不行。”

“赵妈给他介绍了好几个对象，可诗人都相不中，不是嫌这个丑，就是嫌那个俗。前段时间，赵妈又给他介绍了一个，是开洗头房的。那小娘儿们离过婚，长相水灵心气儿高，专爱结交文化人。诗人还为她赋诗一首，题目叫弃暗投明什么的。可两人处了一阵儿，就出猫儿眼了。诗人嫌人家双眼皮是割的，不干了。其实双眼皮比单眼皮好看，文化人的脑筋真怪，让人猜不透。”

诗人住的旧式洋房又大又烂，台阶散裂，一股朽木味，房子何时所建已无人知晓，邻房装修的电钻声直钻头颅。门口立个自制衣橱，橱门上幼稚地用油漆画了些木纹，有点像喜剧里的滑稽道具。房里挂满内衣内裤。木结构的窗台，摆着一大堆花盆和破脸盆，种了些猫薄荷，那青翠芬芳的齿状叶子，衬出淡蓝色小花。一个外国木偶满脸坏笑，身缠蛛网挂在墙上。用来做梦的铁床很宽大，高矮跟手术台差不多，床上支了一顶巨型蚊帐，显出些龙床气概。床单当桌布铺在桌上，杯子里残留的牛奶都结成块了。高及天花板的书橱上，散放着一摞摞书籍。门后有一堆空酒瓶，有些浇愁后的空酒瓶还被当成夜壶尿上小便，很像试管里的黄色试剂，或是炼金术用的什么调制剂，就那么理直气壮摆着，让人不知所措……

看来诗人不善秩序，也不喜欢秩序。

诗人翻江倒海地呕吐，眼珠子险些呕出来。罗明帮他洗了脸，扶他躺在沙发上。诗人采用婴儿在子宫中的悬垂姿势，缩成一团睡去。诗人睡后，凝固的惊愕表情消失了，换成一脸轻蔑之色。诗人已有了白发，眼角聚集着鱼尾纹，像古埃及人眼旁画的纹饰。

罗明捏着鼻子打开窗户，把月光放进来。他拿起暖瓶晃一晃，空的，便找到电壶去接水。他凭感觉摸进厨房，开了灯，见洗碗槽里擦着没洗的碗盘。罗明就打开水龙头接水，可水管只发出铜管乐器的咕噜声，并不见水顶上来。

废纸团将纸篓塞满了尖。书桌上散着诗稿的段落，诗稿上还压个苹果。那苹果在诗兴发作时，被恶咬过，裸着很大的伤口。罗明移开受害的苹果，打开台灯，拿起诗稿看：计程车用结实的碰撞/挤扁了猫语/大街通体疼痛/在月光下扭曲蜕皮/混凝土的森林破土而出/长势喜人/将无数鸟笼挂满枝头/雕像绷紧了下巴/被喷泉之泪和排污管的隐私吵醒/青铜愤怒得发狂/却抖不掉肩头的残忍鸽粪/月球表面伤痕累累/渴望蠕虫药膏的成功救治/性器官进化为工艺美术/忍受鳄鱼媒体的两栖炒作/骡子精通了性爱/买根固定耶稣的钉子要吃回扣/屈原的胆汁味被除臭剂消掉/神韵另结新欢/与马屁部落亲密无间……

诗稿很乱，罗明却不敢轻视。他耐住性子，看了半天也没看懂，只好把诗稿放下。

对面墙上有女人肖像，画框的油漆已斑驳脱落。画中女人有着高鼻梁的漂亮面孔、类似蒙娜丽莎的披肩发，她用鱼鳍式小折扇掩住嘴，目光深邃凝视，要把人引向睡意。她身旁，蹲着一只耳朵很大的猫。此画没用正规画布，而是用包装纸板所绘，由于反抗透视法则，与老式肖像画有很大差别。画中女人的腿老长，手脚也被夸大。画面线条粗犷，用色泼辣，有点亨利·马蒂斯的味道。

“她挺漂亮是吧？”诗人嘲弄的声音，将罗明的注意力又转回了戏谑时空。

罗明有点不好意思，搪塞说：“画得真好。”

诗人揉揉睡眼，轻蔑之色不见了，惊愕表情又回到脸上。他用胳膊肘捅捅罗明：“画得好，人长得也漂亮对不对？”

“那猫长得怪，耳朵又尖又长，眼睛是蓝色的，我从未见过这种